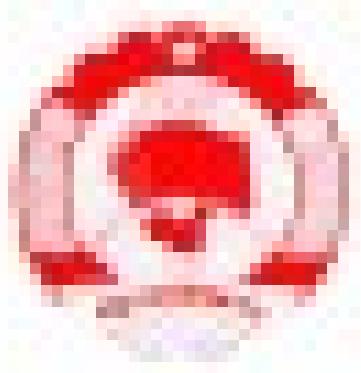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文件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议程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文件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办公厅编

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文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办公厅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3

ISBN 978 - 7 - 01 - 011928 - 1

I . ①中… II . ①中… III . 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文件-汇编

IV . ①D6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62548 号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文件

ZHONGGUO RENMIN ZHENGZHI

XIESHANG HUIYI DI-SHIERJIE QUANGUO

WEIYUANHUI DI-YICI HUIYI WENJIAN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办公厅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4.5

字数:96 千字 印数:00,001-55,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11928 - 1 定价:11.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 目 录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政治决议 .....	( 1 )
在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	俞正声 ( 5 )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	( 10 )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 ——在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	贾庆林 ( 11 )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在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	万 钢 ( 27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十二届 一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	(3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名单 .....	(40)
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主席、副主席简历 .....	(44)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委员名单 .....	(7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主席团、主席团会议主持人和 秘书长名单 .....	(104)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	(108)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	(10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	(111)

关于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决定	(11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议程	(11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置专门委员会的决定	(114)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名单	(11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	(11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副秘书长任命名单	(126)
团结就是力量 民主才有活力 ——热烈祝贺全国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开幕	《人民日报》社论(127)
凝聚起实现中国梦的强大力量 ——热烈祝贺全国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开幕	《人民政协报》社论(130)

**踏上新征程 开创新局面**

——热烈祝贺全国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胜利闭幕

..... 《人民日报》社论(133)

**共同开创团结民主新局面**

——热烈祝贺全国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胜利闭幕

..... 《人民政协报》社论(136)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政治决议

(2013年3月12日政协第十二届  
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3月3日至12日在北京举行。

会议期间，习近平总书记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并参加分组讨论，与委员共商国是。会议听取并赞同温家宝总理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赞同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报告，赞同《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会议审议批准贾庆林同志代表政协第十一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万钢同志代表政协第十一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选举产生了第十二届全国政协领导人。会议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

会议认为，过去的五年，是我国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国各族人民在中共中央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伟大旗帜,胜利完成“十一五”规划,顺利实施“十二五”规划,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委员们对此给予高度评价。

会议认为,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描绘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蓝图,为党和国家事业进一步发展指明了方向。人民政协要把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政治任务,全面准确地学习领会十八大的鲜明主题、精神实质和战略部署,引导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要认真学习贯彻十八大关于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新论述新要求,自觉把政协工作放到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谋划和推进,不断提高履行职能的成效和水平。

会议认为,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人民民主。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我国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要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作用,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把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之中的规定,协助党委和政府搞好在人民政协同各民主党派、各族各界人士的协商。积极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建设,深入进行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不断丰富协商形式,完善民主监督机制,拓宽社会各界有序政治参与的渠道和平台,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会议就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协商讨论。委员们强调,要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科学发展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扩大国内需求,强化创新驱动发展,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推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加强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深化对外开放,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要下更大气力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各项工作,着力解决好教育、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医药卫生、食品安全、住房保障、环境保护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落实好各项惠民政策,努力在实现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目标上取得新进展。要促进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要以更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不失时机地深化重要领域改革,精心组织实施《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科技、社会、生态等方面的体制改革,不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要围绕这些重大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议政建言,努力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参考。

会议强调,实现祖国完全统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全体中华儿女共同奋斗。人民政协要坚定不移地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和基本法,进一步密切与港澳委员的联系,充分发挥他们在特别行政区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推进民主、促进和谐和国家事务中的积

积极作用。坚持“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方针，贯彻两岸关系和平发展重要思想，切实加强与台湾各界的交往、对话、合作，巩固和深化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基础，努力促进两岸同胞团结奋斗。加强与海外侨胞、归侨侨眷及海外留学人员的团结联谊，支持他们参与祖国现代化建设与和平统一大业。按照国家外交工作总体部署，进一步开辟渠道、拓展领域、完善机制，深化对外友好交往，大力开展公共外交，积极为促进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友谊作出贡献。

会议强调，要把加强作风建设作为人民政协事业发展的重要任务来抓，切实抓出成效。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反对奢侈浪费，坚持廉洁奉公，展现新一届政协的新作风、新气象、新作为。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要在调研视察等各项履职活动中，认真倾听群众的愿望和呼声，积极反映各界群众的利益诉求，切实做好新形势下人民政协联系和服务群众的各项工作。广大政协委员要切实牢记使命、遵守章程、加强学习、履职尽责，不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

会议号召，人民政协的各级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求真务实，锐意进取，开拓创新，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共同奋斗！

# 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2013年3月12日)

俞 正 声

各位委员、同志们：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就要胜利闭幕了。这次会议是在全国各族人民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的新形势下召开的。会议期间，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大会开幕会和闭幕会，深入到小组与委员共商国是，认真听取委员们的意见建议。全体政协委员表现出高度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积极议政建言，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生动践行了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充分体现了人民政协的独特优势和作用。在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经过全体委员的共同努力，会议开得很成功，达到了预期目的。

感谢委员们的信任，选举我们组成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

员会常务委员会。十二届全国政协将在历届政协奠定的良好基础上开展工作。这些年来，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下，在贾庆林同志主持下，人民政协服务党和国家大局成效显著，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重要进展，呈现出团结奋进、民主和谐、创新发展、生动活泼的良好局面。在这里，我们向贾庆林同志和十一届全国政协全体委员为人民政协事业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崇高的敬意！

今年是全面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十二届全国政协的开局之年。中共十八大为人民政协指明了努力方向，人民群众过上美好生活的愿望给我们履职尽责提出了新的要求。我们一定不辜负党和人民的重托，继承发扬人民政协的优良传统，用恪尽职守来诠释责任，用奋发有为来回应期望，不断把人民政协事业推向前进。

各位委员，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是人民政协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最重要、最核心的，就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自信、增强自觉、实现自强。我们要全面准确地学习领会中共十八大的鲜明主题、精神实质和战略部署，全面准确地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体系和制度的认识。要始终不渝地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更加坚定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绝不照搬西方政治制度模式，始终保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巩固人民政协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要坚定不移地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将政协工作置于党

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来谋划和部署，围绕事关全局的重大问题开展调研视察和协商议政，以务实的举措和成果，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使各项履职活动更加契合中心任务，更加符合决策需要，更加体现人民心声。

各位委员，团结和民主是人民政协的两大主题，是人民政协性质的集中体现。我们要将团结和民主体现到人民政协工作的各方面，贯穿于人民政协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努力把人民政协建设成为团结之家、民主之家，永葆人民政协的蓬勃生机与活力。要按照大团结、大联合的要求，不断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把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都团结起来，把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都调动起来，广泛凝聚起各方面智慧和力量，共同致力于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宏伟目标，共同致力于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要大力发扬社会主义民主，鼓励对党和政府工作的批评和建议，支持反映人民群众愿望和诉求的呼声，鼓励不同意见的交流和讨论，支持讲真话、道实情。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要求，是中国共产党的宗旨、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在政协工作的体现，是科学决策、改进工作的有力支撑，从而使社会各界更好地为促进经济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为人民生活的全面提高贡献力量。

各位委员，中共十八大指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我国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要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的重要渠道作用。人民政协的协商民主，以宪法、政协章程和相关政策为依据，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为保障，集协商、监督、参与、合作于一体，实现了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的有机结合。

合,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的本质要求,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我们要把人民政协协商民主纳入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总体布局中去谋划、去推进,坚持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实践的宝贵经验,加强对人民政协协商民主理论与实践的研究探索,加快协商民主的制度建设和制度创新。要切实增强协商实效,把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之中,进一步规范协商内容,增强协商主体的代表性、包容性,提高协商能力,强化协商成果的运用和反馈,更好地展现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优势和价值。要深入拓展协商民主的形式,完善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创新政协经常性工作方式,拓宽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渠道,努力构建多层次、全方位协商格局。

政协委员是政协工作的主体,责任重,影响大,社会关注。我们要遵守章程、认真履责,坚持真理、勇于直言,拒绝冷漠和懈怠;要善于学习、勤于思考,深入实际、实事求是,力求客观公正,拒绝浮躁和脱离国情的极端主张;要遵纪守法、克己奉公,厉行节约、勤俭办事,拒绝奢靡和一切利用权力或影响谋取私利的行为。人民群众对我们的监督是政协委员履职的必要约束,要欢迎监督,将其视为我们工作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并用实际行动维护政协委员的良好形象。政协委员中的共产党员要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广交朋友,率先垂范,努力成为合作共事、发扬民主、求真务实、廉洁奉公和联系群众的模范。

各位委员、同志们!

我们共同亲历和见证了伟大祖国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的巨大变化和人民生活的显著改善,也熟知无数革命先辈为建

立独立、富强、民主新中国所付出的巨大牺牲，以及为探索符合中国实际发展道路所经历的曲折历程。我们格外珍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体系和制度，格外珍惜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机遇。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不负重托、凝心聚力、奋发有为，努力把人民政协事业推向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共同奋斗！